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审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并同意将相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及相关制度的规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固定津贴按照公司2023年3月23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执行（公告编号2023-021），为每年人民币20万元。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将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按照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发放薪资，不再另行单独发放董事津贴。

(二) 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及相关制度的规定，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按照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发放薪资。兼任董事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参照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具体薪酬构成如下：

1. 基本年薪

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在职位以及市场薪酬数据等情况确定，基本年薪按月以 1/12 的比例支付。

岗位名称	基本年薪（万元）
董事长	40
总经理	40
副总经理	20
董事会秘书	20
财务总监	20

2. 绩效年薪

绩效年薪是指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相联系的收入，依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综合评价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后通过。其计算公式为：

绩效年薪=绩效基数*考核系数

考核等级	系数
A 100分（含）——150分	1.5
B 80分（含）——100分	1
C 60分（含）——80分	0.8

D 40分（含）——60分	0.6
E 20分（含）——40分	0.4
F 0分——20分	0.2
G 0分（含）及以下	0

其中，

（1）董事长、总经理绩效基数为60万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基数为30万元；

（2）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得分依据公司年度考核确定。

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津贴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及披露。上述津贴和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扣缴义务。

二、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合计350.33万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360.99万元，具体明细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部分。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